

新北市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閩南語領域(瑞芳分區)分區輔導計畫

壹、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8 月 28 日新北教研資字第 1141729259 號函辦理。

貳、目的：

- 一、推廣課程政策，瞭解現行課程實施之問題，研擬因應之策略。
- 二、建立教學輔導實施機制，協助教師實踐課程，提升教學品質。
- 三、輔導團與市內教師互相觀摩教學成果，提供校際間教學經驗交流與分享。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主辦單位：新北市國教地方輔導團本土語文領域分團閩南語組。
- 三、承辦學校：新北市貢寮國民小學。

肆、辦理時間：114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五)上午 9:00-12:00

(瑞芳分區共 22 所參與學校，各校薦派教師人數如附件 1)

伍、活動地點：貢寮國小二樓英語教室 (地址:新北市貢寮區學苑街 7 號)

陸、參加對象：新北市各公私立國小閩南語領域召集人或專任教師。

(各校至少薦派 1 名教師)

柒、活動流程：

瑞芳分區			
時間	研習內容	主講人	地點
9:00~9:10	報到	承辦學校	二樓英語教室
9:10~9:20	說課	輔導員黃如莉老師	二樓英語教室
9:20~10:00	瑞芳分區閩南語認證 與輔導團資源介紹	輔導員黃震南老師	二樓英語教室
10:00~10:20	移動至低年級教室	承辦學校	
10:20~11:00	觀課 (公開授課)	閩南語輔導小組 輔導員黃如莉老師	低年級教室
11:20~12:00	議課 (綜合座談)	閩南語輔導小組	二樓英語教室

捌、活動要點：

- 一、輔導團員進行一節課的閩南語領域公開授課(教學演示)，提供給各校教師觀摩與互相交流機會，教學演示內容將結合「學習共同體」、「分組合作學習」等教學方法及精神，請承辦學校協助提供一個班級的學生及適合的桌椅編排方式，以利學生進行分組討論，讓與會教師可以觀課學習。
 - 二、閩南語輔導小組針對教育部閩南語認證考試及閩語自編教材進行說明與宣導，請承辦學校協助準備電腦、單槍、投影布幕、麥克風、簡報筆等資訊設備。
 - 三、因應教育部統合視導要求，縣市各級學校應於學校網站首頁建置母語日網頁，並能持續運作、維護及更新內容，使師生對本土語言能獲得更充分的教學資源，以達到臺灣母語日活動的資源整合與分享運用之目標。網站內容可包含各校推動母語日活動實施計畫、課程安排或相關活動之影音、照片等，本次分區輔導時，輔導員也將針對各校母語日網站建置辦法加以說明宣導。
- 玖、報名方式：請參與分區輔導之各校逕上「新北市校務行政系統--教師研習系統」薦派閩南語領域召集人或專任教師1-3名參加。
- 拾、各校薦派教師核予公假登記暨課務排代，人數以1人為限；另歡迎其他教師上校務行政系統報名參加，公假課務自理，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
- 拾壹、本計畫經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 1

新北市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閩南語領域分區輔導各校薦派教師人數一覽表

瑞芳分區

114 年 11 月 28 日 (五) 9:00~12:00

序號	學校	薦派教師數	序號	學校	薦派教師數
1	瓜山國小	1	13	福隆國小	1
2	瑞濱國小	1	14	牡丹國小	1
3	吉慶國小	1	15	上林國小	1
4	瑞芳國小	2	16	貢寮國小	1
5	九份國小	1	17	澳底國小	1
6	瑞亭國小	1	18	和美國小	1
7	鼻頭國小	1	19	福連國小	1
8	柑林國小	1	20	十分國小	1
9	濂洞國小	1	21	平溪國小	1
10	瑞柑國小	1	22	菁桐國小	1
11	義方國小	1			
12	雙溪國小	1			

說明：20 班以下薦派 1 人、20-60 班薦派 2 人、60 班以上薦派 3 人

(各校至少薦派 1 名教師)